

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太平镇人民政府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

一、本部门主要职责

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、法律和法规，调查研究并制定适合本镇实际的政策措施。

2、组织制定全镇经济发展的中长期规划，搞好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，制订并组织实施全镇农村现代化建设的规划和措施。

3、改善投资环境，做好招商引资工作，积极引导发展民营和外商投资企业。

4、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，巩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，加强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，指导、协调农业生产和效益农业发展。

5、抓好全镇建设用地的规划管理工作。

6、负责全镇计划生育、九年义务教育、卫生工作计划的分解落实。

7、编制镇级财政计划，做好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，并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、会计、审计工作。

8、认真贯彻社会治安治理方针政策，组织、协调指导维护本辖区社会稳定工作。

9、负责做好征兵工作及现役军人家属优抚、退伍军人的安置、社会救灾救济、养老保险和推行殡葬改革工作。

二、2018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- 1、完成镇党委交办的党的十九大精神级党章学习活动，提高机关干部综合政治素质。
- 2、重点抓好征地拆迁工作。
- 3、重点抓好脱贫攻坚、市场秩序整顿、环境保护三项攻坚战。
- 4、重点抓好乡村振兴涉及村的基础设施改造工作，全面启动乡村振兴工作。
- 5、全面做好村两委会换届工作。
- 6、持续抓好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工作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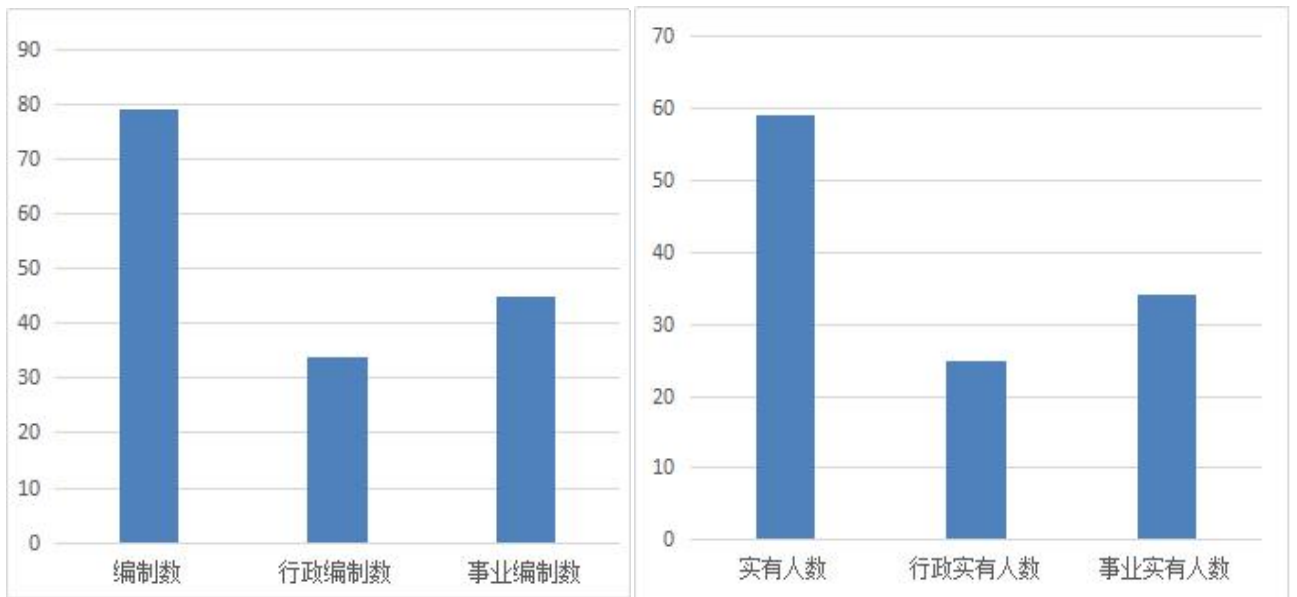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太平镇人民政府预算包括本级（机关）预算。

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，包括：

序号	单位名称
1	太平镇人民政府本级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太平镇人民政府行政编制 34 人，在职 25 人。事业编制 45 人，在职 34 人。



五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截至 2017 年底，太平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，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；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六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2018 年本单位实现了绩效管理全覆盖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23.1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，根据新城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开展。

七、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

2018 年，太平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723.12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241.01 万元，增加 34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3.12 万元，事业收入 0 元。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为移交新城后，经费保障标准较原县区提高，保障经费增加。

2018年支出预算723.12万元，较上年增长34%。其中：基本支出723.12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100%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0%，项目支出预算由管委会对口业务部门安排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
2018年，太平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入预算723.1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41.01万元，增长34%，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为移交新城后，经费保障标准较原县区提高，保障经费增加。

2018年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23.1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723.12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100%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0%，项目支出预算由管委会对口业务部门安排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18年，太平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总额为723.12万元，较2017年增加241.01万元。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为移交新城后，经费保障标准较原县区提高，保障经费增加。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单位：万元

功能科目编码	功能科目名称	合计
2010301	行政运行	317.57

2010350	事业运行	270.31
2080505	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	58.73
2080506	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	23.5
2082702	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	0.58
2082703	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	0.42
2101201	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	11.34
2210201	住房公积金	40.67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2018年太平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为723.12万元，包括基本支出723.12万元。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28.08万元，较上年增长48%，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；商品和服务支出81.3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4.68万元，原因是经费标准提高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3.66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6.58万元，主要是由于压缩日常运行经费开支。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太平镇人民政府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

太平镇人民政府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。

（六）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情况

1. 2018年太平镇人民政府“三公经费”预算3.32万元，较上年压缩3.18万元，下降49%。

其中：公务接待费预算 2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.5 万元，减少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及实行廉政接待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1.32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.68 万元，减少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燃油及维修保养频次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和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017 和 2018 两年都未安排经费支出。

2. 2018 年会议费预算 3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.1 万元，原因是专项会议次数增加。

3. 2018 年培训费预算 1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.9 万元，原因是减少职工培训次数。

（七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8 年太平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1.38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54.68 万元，增加的原因主要为移交新城后，经费保障标准较原县区提高，保障经费增加。

（八）政府采购情况

太平镇人民政府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”。

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1. 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

公务接待支出。。

2. 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